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未按期履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完整和准确，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于2019年6月3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给与资金支持的承诺函》，截止2019年7月31日，承诺函中部分承诺已到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尚未收到相关资助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相关承诺事项

为化解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贷款逾期风险，2019年6月3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向公司做出承诺：“截止2019年5月31日，你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逾期贷款1,487.86万元，你公司要积极采取盘活库存房产、加快资金回笼、外部融资贷款等措施予以解决。若在2019年6月17日之前尚未全部偿还，我们承诺将最迟于2019年7月31日给予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487.86万元资金资助进行偿还。”

该承诺已于2019年7月31日到期，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按期履行上述承诺。

二、未按期履行承诺的原因

2019年8月1日，经公司向控股股东兰州亚太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其无法按期在2019年7月31日前履行资金支持承诺的原因是因近期暂时出现流动资金周转困难。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根据我们的资金回笼计划，我们承诺于2019年9月30日前完成对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1,487.86万元资金资助承诺的履行，我们将加快资金周转和回笼，切实履行对上市公司的资金资助承诺事项。”

三、相关风险提示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存在可能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的风险。
2. 截止目前，公司控股子公司兰州同创嘉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逾期贷款金额为1,487.81万元。同时，公司尚有1,842.75万元未清偿的债务已进入执行阶段，公司相关短期债务的偿还安排、偿债资金来源以及短期偿债能力存在重大风险。
3. 公司面临内生现金流不足、外部融资受限、项目开发进展缓慢、银行贷款逾期等重大风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 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截止目前正式协议尚未签署，该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亚太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一日